

温州市瓯海区卫生健康局 文件 温州市瓯海区财政局

温瓯卫发〔2020〕3号

关于下达 2020 年春节前计划生育对象 走访慰问活动补助经费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泽雅镇人民政府：



为进一步宣传计划生育政策，关心关怀计划生育困难家庭、村居计生员及计生并发症对象，根据区卫生健康局与区计划生育协会联合发文的《关于 2020 年春节前开展计划生育对象走访慰问活动的通知》（温瓯卫发〔2019〕182 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现下达你们单位“计划生育对象走访慰问”专项补助经费 17.88 万元，用于 2020 年春节前开展计划生育对象走访慰问活动经费补助，并相应增加你们单位预算指标，具体见附表。

该项目经费为 2020 年瓯海区级部门预算指标（瓯海区卫生健康局）——计划生育事务（款科目）——其他计划生育事务（项

科目)一计生家庭幸福促进、计生协工作经费和家庭发展管理工作经费(项目名称)之部分。

请你们单位收到文件后,加强资金使用管理,确保专款专用,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:2020年春节前瓯海区计生走访慰问金额

 
温州市瓯海区卫生健康局 温州市瓯海区财政局
2020年1月8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2020年春节前瓯海区计生走访慰问金额

序号	单位	金额	备注
1	景山街道	3000	
2	新桥街道	7000	
3	娄桥街道	12000	
4	潘桥街道	23400	
5	梧田街道	8600	
6	南白象街道	6400	
7	郭溪街道	22200	
8	瞿溪街道	12500	
9	三垟街道	5400	
10	茶山街道	11300	
11	丽岙街道	8400	
12	仙岩街道	16000	
13	泽雅镇	42600	
合计		¥壹拾柒万捌仟捌佰元整 178800元	

温州市瓯海区卫生健康局办公室

2020年1月8日印发
